

“中国整体转型升级与哲学创新发展”笔谈

编者按:当前,中国正面临着社会的整体转型升级,这种转型升级是深刻的、全方位的,不仅表现在生产力、生产关系、社会结构、国家权力运作方式上,也深入在意识形态和人的生存方式中。这种历史的重大转折对思想界提出了时代性的课题,作为“时代精华”的哲学必须面对现实问题,契合当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需要,把握中国问题的现实逻辑,谋求自身的创新与发展,进一步发挥哲学的思想引领作用。就此问题,本刊特约中共中央党校韩庆祥教授、段培君教授、朱辉宇教授、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杨振闻教授分别从当代中国整体转型与哲学创新发展的关系、中国转型的逻辑内容、面向中国整体转型升级的价值哲学以及中国社会转型与生存方式变迁等方面进行深入探讨,以飨读者。

DOI:10.16354/j.cnki.23-1013/d.2016.01.008

当代中国的整体转型升级与哲学创新发展

韩庆祥

(中共中央党校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哲学是用思想与时代、实践和人民声音互动的,她要求解时代性、实践性问题,她在本质上是时代哲学、实践哲学和问题求解的哲学。远离时代、实践及问题的哲学,是必然面临危机的。今天,我们的哲学研究确实出现了某种危机。当今我国的哲学研究要么多注重书本中的公式,关注书本中的范畴、理论;要么多注重西方哲学中的公式,关注西方哲学中的范畴、理论,而不大注重关注当代中国实践、现实中的问题,不了解时代所发生的变迁,把握不了当代中国正在发生的整体转型升级。我们的哲学研究已经解释、解答不了时代性、实践性课题,远远落后于时代发展、实践发展所要求的水平。由此,当务之急,是需要认真探讨当代中国的整体转型升级与哲学创新发展的关系。

一、哲学创新发展植根于时代变迁、实践发展和问题求解之中

哲学在本性和本质上,是时代精神的精华,她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发展,哲学,是时代的哲学。哲学发源于问题和困惑,具体说她植根于时代、实践中的问题。哲学是智慧之学,这种智慧是对时代、实践问题解答的智慧。从古希腊哲学经中世纪哲学到近代西方哲学,从德国古典哲学经马克思的哲学到当代西方哲学,都是对时代、实践、社会历史发展中的问题的求解而发生的,她们以不同方式、不同理论来解答时代问题,呈现出不同的哲学形态。尤其是黑格尔和马克思,对哲学的时代和问题本性,都做了较为详尽的阐述。

马克思开辟的哲学道路,是面向现实人的生活

世界,面向时代,面向实践的哲学道路。马克思在早期的哲学探索中,强调哲学在本质上就是与实践的互动,认为哲学在本性上就是实践的;强调哲学是时代的声音,是要注重时代问题的;强调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生产方式决定人的生存方式,进而决定人的精神世界;强调社会结构的变迁决定着人们的物质生活、政治生活、社会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变化;强调哲学要反映实践发展的新要求 and 人民的新期待。在马克思那里,哲学本质上就是实践的哲学。

在一般意义上,哲学发展具有这样的规律,即一部哲学发展史本质上就是时代问题的发展史,每一次重大历史转折都会提出新的时代性课题,对这种时代性课题的回答推动着哲学的创新和发展。这样的哲学,实际上就是问题的哲学。

二、当今中国处在整体转型升级的新的历史起点上

根据上述对哲学本性和本质的阐释,就需要我们把握当代中国所发生的整体转型升级。这里的转型升级,要么指由1978年以前的某种形态向1978年以后的某种形态转变,要么指由1978年初期的某种形态向更高形态转变。

在社会结构上,由“金字塔式”的社会结构走向党政主导前提下的“三维式”社会结构。1978年以前,中国的社会结构总体上是政治力量过大而经济力量、社会力量较小,经济力量和社会力量往往依附于政治力量。这实际上属于“金字塔式”的社会结构。在1978年以后的改革开放和推进社会主义现

代化进程中,以市场和资本为核心的经济力量逐渐增大,以社会组织和国民参与为核心的社会化力量逐渐增强,且这两种力量也逐渐从对政治力量的依附中相对独立出来。这就逐渐形成了在党政主导下的政治力量、经济力量和社会力量构成的“三维”社会结构。这是1978年前后社会结构的转型升级。

在生产力上,由“要素驱动、投资规模驱动发展”走向“创新驱动发展”。改革开放初期,由于“时空压缩”,我们必须尽快解决物质财富的积累问题。正因如此,不少地方主要关注“脚下的事情”,着重通过“要素驱动、投资规模驱动”等“物质驱动”的路径来拉动经济增长:一是消耗自然资源;二是开办一些高投入、高消耗、高污染的生产性企业;三是注重物质资本投资;四是依靠廉价的劳动力“成本”。历史来看,这种路径功不可没,它是缺乏自主创新能力、劳动力成本比较低、自然资源相对丰富的我国必然采取的一种发展路径。从时代发展趋势来看,这种发展路径不可持续,其发展空间越来越小,代价越来越大。当今影响社会历史发展的主导力量正在由物质资本向创新能力转移,随之,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也由“要素驱动、投资规模驱动”向“创新驱动”转移。我们反映了这种力量转移的时代趋势,日趋注重以创新能力为核心的创新驱动。如果说过去我们用三十多年发展的高速度换来了较大的世界发展空间并成为经济大国,那么,当今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的我国,则要通过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来抢占世界发展的制高点并成为强国。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站在实现大国和平发展即由大国走向强国的新历史起点上,从“要素驱动、投资规模驱动”提升到“创新驱动”,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注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开辟了当代中国生产力发展的新思路。2014年6月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学院第十七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二次院士大会上发表讲话,指出“老路走不通,新路在哪里?就在科技创新上,就在加快从要素驱动、投资规模驱动发展为主向以创新驱动发展为主的转变上”。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站在向以创新驱动发展为主转变的这一新的历史起点上,加大、加快了向创新驱动发展转移的力度、速度。这是1978年后我国生产力发展的转型升级。

在生产关系上,由单一公有制走向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由计划经济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由平均主义经“收入差距过大”走向“分配正义”。这里着重谈论分配问题。党的十八大召开之前,地区之间、行业之间、部门之间、人们之间的收入差距过大,这引起人们强烈的关注,缩小收入差距的呼声日趋高涨。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致力于解决收入差距过大问题,既降低或限定过高收入,如降低央企高管的年薪,又努力提高低收入者的收入;既积

极取缔非法收入,又努力限制不正当收入,等等。要言之,当今我们正在积极解决收入差距过大问题,“分配正义”正在向我们走来。这是1978年前后我国生产关系上的转型升级。

在国家权力运作方式上,由注重“国家主导”走向注重“国家治理”。改革开放之初,我们处在“开创中国式现代化”的起飞阶段。这一阶段的首要的历史任务就是“做大蛋糕”“追赶西方”。要完成这两大历史任务,国家主导体制最有效,因为这种体制的比较优势就是如果决策正确,可以集中国家一切资源和力量“办大事”。然而,这种体制也有弊端,那就是权力高度集中,如果缺乏有效制约,就会产生腐败和不良作风。由此,就需要寻求一种新的发展路径。“蛋糕相对做大”以后,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相对进入新的阶段。这一阶段,邓小平同志形象地称之为“发展起来以后”阶段,学界将其归结为“表达诉求、矛盾多发、攻坚克难”阶段。伴随着“表达诉求、矛盾多发、攻坚克难”的新的历史阶段,伴随我国社会结构转型、领域分离和力量转移的总趋势,习近平同志在总结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经验教训的基础上,特别强调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就是要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其实质与核心,首要就是处理好党、国家、社会和公民之间的关系,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现代化的制度模式,以有效治理国家公共权力。这实际上意味着要由“国家主导”走向注重“国家治理”,即“建构治理国家公共权力的现代化制度模式”。这种模式就是党政主导、社会参与、法德并治、协商共治。这种治理国家公共权力的现代制度模式,既有利于破除权力高度集中而又缺乏有效制约的体制机制弊端,也有利于破解由“金字塔式”的权力结构及其权力至上、自上而下、层级管制、缺乏制约的权力运作方式所形成的利益固化藩篱。显然,国家治理,是在我国现代化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背景下提出的。这是1978年后国家权力运作方式上的转型升级。

在意识形态上,由“以打破思想僵化、解放思想为导向的意识形态”走向在解放思想的同时“以解决思想分化、寻求最大共识(公约数)为导向的意识形态”。1978年之前一段时间,我国的思想状况曾一度出现“思想僵化”。1978年邓小平同志复出以后,首先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借助当年我国的“真理标准”大讨论,打破“两个凡是”僵化的思想观念,重新恢复和确立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所以,当时我们的意识形态和话语体系的主旋律,就是打破僵化、解放思想。由此推动了经济社会的创新发展,也繁荣了思想和文化。当今我国处在一个多样多元多变的时代,社会阶层、利益主体、生活方式、思想观念日趋多样化。然而,在这种多样化的趋势中,由于法治、德治和秩序建设没有很好跟进,结果出现了“多样化淡化主旋律、淡化指导思想、淡化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情景,且“多样”之间出现了互相“争斗”的局面。这在一定意义上意味着出现了“思想分化”和“认同危机”。由“思想僵化”到“思想分化”,反映着我国思想状况的大的变化。“思想分化”会消解人们的共识和凝聚力,危害巨大。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针对这种“思想分化”,既强调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来凝心聚力,又强调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筑“国魂”。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最大公约数”,其实质就是在进一步解放思想的同时,解决“思想分化、达成共识”。这是当今我们意识形态的主旋律,它意味着我国意识形态建设的转型。

在人的生存方式上,由权力化生存转向权力化生存与物化生存的结合。1978年以前,中国人的生存方式总体上是“权力化生存”,人的需要、人的能力、人的关系、人的价值大都要通过掌握权力或权力来实现和确证。1978年以后,这种权力化生存依然存在。然而,同时也出现了“物化生存”,即人们的需要、人的能力、人的关系、人的价值也大都要通过拥有或占有“物”来实现和确证,人们对“物”有一种依赖,“物”对人产生一种支配。人们对权力和金钱的崇拜,就是这种生存方式的一种确证。这是人的生存方式的一种转型。

在奋斗目标上,由实现“全面建设小康”走向实现“新三步走战略”。上个世纪80年代,党的十三大提出中国社会发展的“三步走”战略。即第一步,解决温饱问题;第二步,进入小康阶段;第三步,用五十年左右时间进入中等发达国家行列。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党的十五大根据变化了的实际,提出二十一世纪中国社会发展的“三步走”设想。即:第一个十年,全面建设小康;第二个十年,达到富裕小康水平;第三步,到2050年,基本实现现代化。在继承上述“三步走战略”思想的基础上,习近平同志既注重从战略上思考和把握治国理政,又注重运用辩证思维来处理治国理政中的各种矛盾关系。其根本体现就是确定好治国理政的战略目标。这种战略目标,既包括新一届中央任内所实现的战略目标,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也包括未来更为长远的奋斗目标,即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二者有机统一,实际上构成了“新三步走战略”。我们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既要严格尊重其文本原义,也要注重全面准确解读,片面解读、过度解读和误读是一定要避免的。习近平总书记并没有明确提出“新三步走战略”这一概念,但从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江泽民同志的讲话和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是否可以从学理上提升出“新三步走战略”(这是在尊重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基础上,我们只从学理上所作出的一种揭示和提升):第一步,到建党一百周年的时候,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二步,到建国一百周年的时候,到2049年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第三步,

在前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基础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这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新三步走战略”既包括“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又超越了“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其根据是:第一,从表述看,习近平总书记是明确地把中国梦与“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分开讲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光荣而伟大的事业”;“当前,中国人民正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其实,党的十八大报告也是把它们明确分开来讲的“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总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第二,从内涵看,中国梦与“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也有区别。一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恢复中华民族曾经的盛世辉煌,且在继承中华民族曾经创造的辉煌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和取得新的、更大的成就之含义,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则没有这个含义;二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只是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是要走在世界发达国家前列,因而,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还不能说我们已经实现了“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第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基础上进一步确立的重要目标。如果我们把“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定位为“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那么,我们在发展,发达国家也在它们现在的基础上继续发展,我们实现了现代化,发达国家可能会实现更高级的现代化。因此,“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不仅仅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且是在此基础上走在世界发达国家的前列。江泽民同志曾在中华世纪坛举行的“首都各界迎接新世纪和新千年庆祝活动”中发表的2000年贺词中指出“中华民族将在完成祖国统一和建立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上实现伟大的复兴。”这“新三步走战略”,意味着要把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的系列根本问题置于“新三步走战略”的框架内来把握,并开启新的伟大历史征程,实行奋斗目标的升级。

在治国理政的战略布局上,由“摸着石头过河”走向具有顶层设计的“四个全面”。具体来说,第一,在改革上,由“基于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改革”走向“基于公平正义的改革”,强调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与促进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相统一。从1956年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基本实现,是我国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个阶段的主要矛盾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因此,解决这个主要矛盾必然成为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首要根本任务。改革开放作为一场新的伟大革命,目的就是要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完善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使国家更加富强、人民更加幸福。改革开放以来的实践过程,就是围绕解决初

级阶段的社会主要矛盾展开的,就是一个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过程。其中最为鲜明的体现,就是我们党确立并始终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确立并逐步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今天,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所要推进的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十八届三中全会在注重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基础上,把促进公平正义和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显然,这种改革是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在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基础上的促进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就是说,1978年初期的我国改革相对侧重于“做大蛋糕”,今天我国的全面深化改革相对侧重于在继续“做大蛋糕”基础上的“分好蛋糕”。这是我国改革的转型升级。第二,在治国理政方略上,由人治走向法治。这是我国治国理政方略上的转型升级。第三,在党的建设上,由“对党自身的忧患”走向“全面使党自身硬”。以往,我们党具有忧患意识,因而十分注重自身建设,取得较大成就。然而,在一定历史时期,也有在治党问题上存在失之于宽的情况,致使一些腐败现象和不良作风得不到有效遏制。正因如此,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强调“打铁还需自身硬”,把真正破解党所面临的“四种危险”并全面“使党自身硬”作为治国理政的突破口。在此基础上,习近平总书记又提出“全面从严治党”,真正开启了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征程。这是党在建设上的转型升级。

在社会秩序上,由“多元无序”走向“建构秩序”。1978年以来,我们强调解放思想、转变观念。这一方面使我国社会焕发出活力,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另一方面,也导致“有权就任性”、“有钱就任性”、“有嘴就任性”的某种非理性、情绪化的多元无序状态。这种状态既滋生了诸多社会矛盾,也诱发了诸多腐败现象和不良作风。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竭尽全力破解难题,积极主动建构当代中国社会发展新秩序,如基于公平正义,既建构动力机制、平衡机制和治理机制,又使政府力量、市场力量和社会力量形成合力,既积极建立法治社会,又注重德治,还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等。当今,我们正处在建构当代中国社会发展新秩序的新的历史起点上。这是我国在社会发展上的转型升级。

在外交上,由“回应挑战导向”走向“提升国际话语权导向”。以往,由于我们一些人在主观上缺乏某种自信,再面对国际方面的一些围堵打压,因而时常在外交上,回应挑战成为一种常态。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站在“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这一新的历史起点上,采取“韬光养晦”和“积极作为”相统一的外交方针,坚定不移地走和平发展道路,在外交领域采取“一带一路”战略,积极主动地提升我国的国际话语

权。这意味着我国外交战略的转型升级。

在国际地位上,由“世界大国”走向“世界强国”。1978年以来,经过三十多年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我国已经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这意味着我国已成为世界大国。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提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以后,意味着我们要由“世界大国”走向“世界强国”。这是我国在国际地位上的转型升级。

总之,我们面临的历史发展的阶段性本质特征,在国内,是表达诉求、矛盾多发、攻坚克难、治理现代和建构秩序;在国际上,是民族复兴、力量博弈和围堵堵截;在总体上,是当今中国正处在整体转型升级的新历史起点上。这对我们党来说既有机遇,更有挑战和考验。然而,我们自身却还存在着当年胡锦涛同志所说的“四种危险”,我们一些人也存在着治理能力恐慌、不敢担当等问题。在这种情境下,我们要抓住机遇,尤其要应对挑战和考验,就必须积极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这种斗争,不是“文革”时期挑起群众斗群众的斗争,不是把人打倒再踏上一只脚,让其永世不得翻身的斗争,而是一种“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争取胜利”的应对各种严峻挑战、考验和风险的高昂精神斗志。

上述中国的整体转型升级,对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提出了新要求。

三、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新和发展

当今中国处在一个伟大变革的时代,处在整体转型升级时代。这必然要求推进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创新发展。

首先是引起哲学研究对象的转移。1978年改革开放之初,基于打破僵化、解放思想与解放生产力的需要,我国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相对注重实践哲学(实践唯物主义)、主体性哲学和人的哲学,这些哲学对打破僵化、解放思想发挥着重要的积极推动作用。今天,在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生产力的基础上,我们既要促进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也要进一步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这就要求我国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相对注重研究和谐哲学(纠偏于收入分配差距过大)、精神哲学(纠偏于GDP至上,纠偏于多注重物质世界而轻视精神世界的倾向)、价值哲学(纠偏于只问利润不问意义以及人本身发展服从于经济发展的倾向);研究我国结构转型、领域分离、力量转移背景下的边界划定问题、国家治理现代化问题和共生共赢问题。这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对象的转移。

其次是哲学理念的转换。即由注重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走向也注重促进公平正义。1978年改革开放之初,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倡导的核心

理念是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这是为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这一首要根本任务奠定哲学基础。历史发展到今天,我们需要在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社会生产力的基础上,把促进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各项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这就内在要求把促进公平正义作为当今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核心理念。公平正义既因注重机会公平、起点公平和规则公平而能带来社会活力,也因注重分配公平而能促进社会和谐。这正是当今我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所追求的。

再次是哲学思维方式的转变。主要包括:1.由感性思维走向理性思维,注重理性思维的力量。由于“时空压缩”,我国一直处于追赶西方发达国家的进程中;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由于市场和资本力量的驱动,使得一些人注重尽快致富赚钱。“追赶”、“尽快”滋生了一些人的急躁、躁动、浮躁等功利主义、非理性主义倾向。这种功利主义和非理性主义注重感性、感觉和表象。当今中国,注重创新驱动、分配正义、国家治理和社会秩序,实现“新三步走战略”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提升和掌握话语权,都要求我们必须具有透过现象把握本质、由经验思维走向理论思维、由感性直观走向科学分析的理性思维;2.由碎片化思维走向战略辩证法。感性思维相对注重当下、眼前、局部,注重片面、孤立、静止地看问题,因而它往往抓住的是事物的表象和碎片,忽视事物之间的本质联系和长远发展。这实际上是一种碎片化思维。在当今中国发展进程中,无论是实施创新驱动战略,还是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无论是实现“新三步走战略”,还是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都要求我们确立战略辩证法,既运用战略思维进行整体思考、谋划和设计,又运用辩证思维化解矛盾和处理问题;3.由“主客思维”走向“主体间性思维”。1978年初期,我们强调实践和社会生产力,在各项工作中强调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在哲学上主要体现为“主客思维”。这种思维走向极端,就往往会把自

我当作主体、标准和尺度,易导致极端个人主义。注重分配正义、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和建构当代中国社会发展新秩序,内在要求我们在哲学上树立“主体间性思维”。这种思维注重平等意识和协商民主;4.由模糊思维走向边界思维。在中国传统的社会结构中,经济、政治、社会等各领域是混合在一起的,没有分离和分开,也没有明确的边界。由此在哲学上往往形成的是模糊思维,凡事多显模糊而缺乏精确、精准。随着社会结构转型、领域分离和力量转移,内在要求在哲学上形成边界思维,即要在各个领域之间划清边界,且明确各个领域的本质和功能。

第四是哲学新形态的建构。即建构基于公平正义的结构主义哲学。这种结构主义基于公平正义理念,或者是具有公平正义本质和性质的结构主义,它自然注重和谐和共赢,注重主体间性思维;这种结构主义注重结构转型、领域分离和力量转移,进而注重辩证对待和处理政府、市场和社会的关系,辩证对待和处理社会发展的动力机制、平衡机制和治理机制的协调、配合,因而它注重研究边界问题;这种结构主义注重理性设计和战略思维,因而注重通过合理地调整结构以建构当代中国社会发展新秩序。要言之,它既蕴含着理性主义和共赢主义,又蕴含着战略辩证法。

最后是哲学新目标的确立。即这种基于公平正义的结构主义之时间目标,就是建构当代中国社会发展新秩序。具体展开来说,就是它相对注重“立”:既使我们党自身硬,又使中国成为强国,也要为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现代化的制度模式(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还要基于公平正义理念,确立好合理的权力分配制度和利益分配制度,充分发挥好社会发展的动力机制、平衡机制和治理机制的作用,使政府力量、市场力量和社会力量形成合力,最终形成各尽其能、各得其所和谐相处的良好局面。

DOI:10.16354/j.cnki.23-1013/d.2016.01.009

中国转型的逻辑

段培君

(中共中央党校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近年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治理体系的现代化”、“新常态”等相关论述表明,当代中国发展已进入新的转型阶段。为此,笔者在《中国结构性

大战略》一书中提出转型的大战略框架,包括“双引擎”经济战略、“十字型”政治战略和“双向开放”的社会与文化战略、“三位一体”的宏观调控等。^①这

^①段培君《中国结构性大战略》,上海远东出版社2012年1月出版。

本刊作者简介



韩庆祥 教授 1957年12月生，河南焦作人，哲学博士，现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教育长兼哲学部主任，一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马克思主义哲学博士点学科带头人。马克思主义研究和建设工程专家，国务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评议组成员。兼任中国人学学会副会长、中国马克思恩格斯研究会副会长、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会副会长、北京市哲学学会副会长，北京大学、复旦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吉林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等学术机构特聘教授，中共中央组织部联系的高级专家，中央政治局第11次集体学习主讲专家。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人学、能力问题、结构理论、习近平治国理政思想研究。出版专著《面向“中国问题”的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的人学理论》、《能力本位》、《社会层级结构理论》和《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治国理政的基本思路》等9部，在《中国社会科学》、《哲学研究》、《哲学动态》、《马克思主义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现实》、《求是》、《人民日报》、《学

术月刊》、《江海学刊》、《北京大学学报》、《教学与研究》、《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和《社会科学战线》等报刊发表论文190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基本原理研究”、重点项目“人的全面发展研究”和“马克思的人学理论”等6项。论文《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人的塑造》获“全国首届胡绳青年学术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社会层级结构理论》著作获“教育部优秀成果二等奖”。2004年入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2008年入选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2014年入选“国家第一批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在本刊发表的论文有：《论马克思恩格斯哲学思想的当代意义》（2004年第5期）、《国内公共领域问题研究的一项创新性成果——评杨仁忠〈公共领域论〉》（2010年第3期）、《当代中国整体转型升级与哲学创新发展》（2016年第1期）。

夏玉珍 教授 1951年10月出生，湖北鄂州人，法学博士，现任华中师范大学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正处级调研员。“湖北省社会发展与社会政策研究”重点基地副主任，湖北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湖北省政府政策咨询委员会特邀专家，中国社会学会理事。主要从事社会学理论、风险社会学、社会政策等研究；主编《政治社会学教程》、《性别社会学》、《犯罪社会学》、《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新探索——湖北省经验的总结与思考》等5部。在《哲学动态》、《理论月刊》、《江汉论坛》、《社会主义研究》等学术期刊发表论文40余篇，其中论文《风险分配对社会结构的形塑》被《新华文摘》2015年22期全文转载。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社会风险预警及其干预机制研究”，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攻关项目“中国社会转型期社会风险与公共危机管理研究”，湖北省重大调研项目、国务院灾害地区农村扶贫与灾后重建中心项目，湖北省纪委、湖北省监察厅委托项目各1项。获曾宪梓教育基金全国高等师范学校优秀教师三等奖。在本刊发表的论文有：《结果风险：社会领域腐败客观状况和主观认知的断裂》（2010年第2期）、《论都市意象下本雅明对现代性的辩证批判》（2011年第6期）、《日常生活批判的思想源起及困境探析》（2016年第1期）。

